

臺中市議會第 3 屆第 2 次 定期  
臨時 會提案

編 號	字 第	號	類 別	審 查 會 別	委 員 會
提 案 人	陳清龍		連 署 人	吳顯森	
				段緯宇	
				朱元宏	
案 由	建請整建豐原區公老坪地區登山步道，應納入既有公老坪兩座觀景平台之串連步道，以完整步道之整體規劃，擴大步道效益。				
理 由	<p>一、據市府觀光旅遊局施政計劃，對豐原區公老坪地區登山步道將進行整建。</p> <p>二、公老坪為豐原景觀制高點，視野良好可俯瞰大臺中，為市民休閒的重要去處。</p> <p>三、目前兩座觀景平台，並未設有專用步道串連，致民眾須與車爭道，易生危險。建請市府整建公老坪步道時應納入施作景觀平台串連步道。</p>				
辦 法	如案由				

- 備註：(1)議員提案依本會議事規則規定應有三人以上之連署。  
 (2)如為二人以上共同提案時，請標明提案人順序。  
 (3)請提案人及連署人簽名後依案由屬性向相關委員會提出。